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省道 S265（前锋围仔段）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（水土保持监测服务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云浮市云城区地方公路管理站 地址：云浮市云城区翠丰路 163 号 联系电话：0766-8854606 联系人：冯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省道 S265（前锋围仔段）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（水土保持监测服务）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具备“水土保持监测”服务类型；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完成省道 S265（前锋围仔段）至江罗高速南盛出口连接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服务（在工程正式动工前，提交《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》；在工程建设期间进行适时监控，

		为项目防治措施优化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提供依据，并按季度提交《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》；在工程完工后提交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》。所有的成果报告均须报主管部门完成备案）； 2. 服务要求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。 3. 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确保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报告均报主管部门完成备案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、地点：云浮市云城区。 2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下浮率，下浮区间 10%—22%。 服务金额：费用估算为 100000 元，最终签约合同价按财政审核后的相关水土保持监



		测费用金额乘以（1—中标下浮率绝对值）计算，最终支付金额以投资审核中心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签订合同后开始提供服务至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技术服务完成、《水土保持保持监测总结报告》在主管部门完成备案止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、行业和地方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

